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（一）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（二）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向全体董事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的会议通知。

（三）本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5 日在北京市海淀区永嘉北路 6 号公司 419 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

（四）会议应参会董事 6 人，实际参会董事 6 人。公司董事马超、独立董事鲁阳因公务以通讯方式表决。

（五）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志勤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以及公司经理班子部分成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同日公告的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考核激励议案》。公司总经理依据《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考核表》进行考核。公司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按分管业务设定考核指标并进行考

核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

特此公告。

大唐电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6 日